遵化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遵政办[2015]60号文件，我局主要职责是：

1、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分析和预测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全市安全生产信息，研究、协调和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

2、承担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有关部门的安全生工作，监督考核安全生产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综合管理全市生产安全伤亡事故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分析工作。

3、承担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适用《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市管理的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4、承担非煤矿矿山企业（含地质勘探）、石油（炼化、成品油管道除外）行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依法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5、承担工矿商贸作业场所（煤矿作业场所除外）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责任，依法承担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的颁发管理工作，组织调查处理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6、组织实施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规章、标准和规程，依法监督检查重大危险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

7、负责组织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负责组织全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并监督应急救援工作各项制度的落实。

8、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9、依法组织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参与较大以上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10、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情况 。

11、组织指导全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管理特种作业人员（适用《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的考核发证和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发证工作；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和职业安全培训工作。

12、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管理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指导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和注册工作。

13、组织拟订安全生产科技规划，组织协调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和推广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14、承担遵化市安全生产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15、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部门机构构成：遵化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部门机构设置：遵化市安监局局机关设5个内设机构，具体是：办公室、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矿山安全监察科、安全生产行政审批科。6个下属事业单位：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安全生产宣教培训中心、铁路道口管理办公室、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办公室、非煤矿山技术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遵化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见附表。此处将下列决算报表公开，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和《政府采购情况表》（公开01－10表）。

《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遵化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财政拨款收入22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2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2017年支出2202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收入合计2202万元，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行政运行1513.69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58.3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9.18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93.9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6.79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共支出22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43.62万元，项目支出258.38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收入合计22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2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2017年支出合计22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五、“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情况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2.75万元，占年初预算2.8万元的98%，比上年同期14.76万元下降12.0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比2016年14.01万元下降12.01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75万元,与2016年0.75万元持平。公务用车保有量1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国内公务接待批次9个，接待人次71人；因公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金额0万元。我单位公务接待严格执行市委、市政府要求，厉行节约、艰苦奋斗,严格执行招待报批程序，实行对口接待，控制陪餐人员，从严掌握招待标准，不存在利用公款互相宴请及请客送礼等问题，公务接待费用明显降低。我单位对公车运行实行定点维修、定点加油、统一保险和统一保养，节假日严格执行公务车辆封存制度，不存在超标准配备公车或装饰公车行为。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定期组织在全市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活动，对重点行业和作业场所职业卫生安全生产加强行政执法监察，依法对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不断加强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建设，改善执法检测、监察检查等能力。加强重大危险源的监测、监控、辨识与评估及登记建档、备案与核销等安全管理。承担工矿商贸作业场所（煤矿作业场所除外）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责任，依法颁发和管理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组织调查处理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完成国家和省、市确定的水泥、石材加工行业以及重点行业的专项治理，组织查处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事故。

（二）依法对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生产企业、非药品易制毒企业、箱包、制鞋企业实施许可管理；对高危行业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资格及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进行验印审批；对重点行业企业开展安全生产监督和专项整治活动；开展金属和非金属矿山的整顿关闭、尾矿库治理等工作；加强高危行业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安全设施设计、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管理。加强非煤矿山隐患排查，提高安全生产监管能力，严格治理各类安全隐患，严防各类安全事故；为铁路道口监护提供必要的设备、劳保等条件，修缮铁路道口平改立箱涵，对道口列车接近报警装置及视频监控设备的更新及维护。

（三）组织指导全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编制和备案管理，结合事故多发、易发，应急管理基础薄弱的地区、领域、时段、岗位等重点，组织开展实战化应急演练。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和信息系统建设，完善安全生产应急平台，提高全市应急救援协调指挥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实施市救援指挥中心能力建设，加强指挥机构管理和专业应急救援队伍训练，统一规划安全生产应急平台信息化建设和救援通信、信息网络运行保障，及时进行重大危险源预警、技术监控工作，发布预警信息。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协调救援力量、装备、专家参与救援。

(四)制定全市安全生产发展战略和规划、指导系统业务活动；开展安全生产专项调查研究，制订相关政策、法规规章；加强专项资金监管；开展对外合作交流；加强安全生产审批管理；开展行政复议及行政应诉工作；信访接待、业务宣传、政务信息公开等工作；开展网上行政服务；依法行政等。做好会议组织管理、信息化建设与维护、机关财务和资产管理、标准化建设、基建及维修、大型设备购置、人事管理、党务管理、老干部工作等。负责直属企事业单位管理工作。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61.14万元，比2016年增加13.57万元，主要原因：办公用房取暖费增加，其他交通费用增加。其中：办公费2.65万元，印刷费0万元、邮电费1.30万元、差旅费1.64万元、公务接待费0.75万元，会议费0万元、福利费6.79万元、日常维修费0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0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0.28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29.90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5.83万元。

2、政府采购情况的说明

2017年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3、政府采购情况

国有资产信息，2017年末国有资产157.96万元，其中车辆10辆，总计74.98万元；其他固定资产82.98万元。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支出： 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中“三公”经费支出，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三项经费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